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5-075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下午14:30在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一）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证券部已于2025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晓莉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董事长周晓莉女士、独立董事高学敏先生与杜守颖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事前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有关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

董事会提议：拟以公告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天收盘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50元现金红利（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预案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公司将在法定时限内择机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司2025-076号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3998　　公司简称：方盛制药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5年8月29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同意以公告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50元现金红利（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预案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公司将在法定时限内择机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方盛制药	60399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仕	王超霞
电话	0731-88997135	0731-88997135
办公地址	长沙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嘉运路299号	长沙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嘉运路299号
电子信箱	heshi001@fangsheng.com.cn	wangchaoxia@fangsheng.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56,543,158.70	3,227,097,538.51	-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8,839,547.98	1,511,452,080.86	8.4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34,248,975.63	910,248,983.06	-8.35
利润总额	186,493,310.71	155,200,561.19	2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238,666.58	136,844,667.74	2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471,405.86	110,705,789.37	2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88,367.67	66,339,540.74	95.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1	8.96	增加1.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2	21.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2	21.8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14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庆华	境内自然人	35.53	156,019,500	0	质押	65,905,200
泰州共生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9,131,807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5,399,700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5,000,000	0	无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4,605,700	0	无	
方传龙	境内自然人	0.69	3,024,900	0	无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其他	0.63	2,760,700	0	无	
李克丽	境内自然人	0.61	2,685,000	0	无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其他	0.61	2,669,700	0	无	
李飞飞	境内自然人	0.58	2,528,3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泰州共生咨询有限公司为张庆华先生控股的子公司；湖南开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5-077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六号——医药制造》的相关规定，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单位：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业小计	768,474,462.07	204,652,729.72	73.37	-8.20%	2.69%	减少2.82个百分点
医疗业务及其他	36,220,668.31	34,039,404.30	6.02	-22.10%	-17.29%	减少5.4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类别情况						
分系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275,910,034.39	50,737,241.45	81.61	16.05%	9.72%	增加1.06个百分点
骨骼肌肉系统用药	192,336,859.14	35,146,419.27	81.73	-0.50%	14.49%	减少2.39个百分点
儿童用药	82,393,526.17	34,569,153.39	58.04	-12.41%	22.67%	减少12.00个百分点
呼吸系统用药	57,023,752.14	13,559,494.94	76.22	-61.03%	-60.94%	减少0.05个百分点
妇科疾病用药	32,770,512.25	7,612,020.41	76.77	-23.77%	-15.72%	减少2.22个百分点
抗感染用药	35,951,021.59	22,950,719.84	36.16	7.80%	14.40%	减少3.68个百分点
其他	128,309,424.70	74,117,084.72	42.24	-5.54%	3.63%	减少5.11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湖南	137,146,544.37	-14.19%				
华北地区	83,099,012.77	-12.91%				
华东地区	175,033,134.64	-15.15%				
华南地区	73,457,342.51	-32.14%				
华中地区	182,676,829.55	38.40%				
西北地区	32,515,898.45	-26.44%				
西南地区	120,766,368.09	-12.25%				

说明：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中，“医疗业务及其他”为子公司永州方盛天鸿肿瘤医院有限公司医疗服务业务收入、子公司重庆筱熊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方盛锐新药业有限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6月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医药销售业务收入、子公司广东暨大基因药物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的医药技术服务收入、子公司云南芙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提取产品收入；

2、主营业务分类别情况中，“其他”主要是指除心脑血管疾病用药、抗感染用药、儿童用药、妇科疾病用药、骨骼肌肉系统用药、呼吸系统用药之外的其他各类药品收入及子公司的医疗服务收入、医药商业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3、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中，报告期内医药制造收入减少8.20%，主要系公司部分产品受到药品集采及价格联动政策、《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实施等因素影响，价格有所降低；受流感和呼吸道疾病发病率降低、市场高基数效应以及行业结构性调整的影响，行业感冒呼吸类药品销售情况整体呈现下滑趋势，公司呼吸类药品销售收入同比亦有所下降；医疗业务及其他收入同比下降22.10%，主要系重庆筱熊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方盛锐新药业有限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6月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主营业务分类别情况中，心脑血管疾病用药收入增长16.05%，主要系依折麦布片、血塞通片/分散片销量同比上升；呼吸系统用药产品收入下降61.03%，主要系强力枇杷露/膏（蜜炼）销量有所下降；妇科用药收入下降23.77%，主要系金英胶囊销量有所下降；抗感染用药收入上升7.80%，主要系头孢克肟产品销售情况有所上升；儿童用药产品收入下降12.41%，主要系小儿荆杏止咳颗粒销量同比下降约30%，但蒙脱石散销量增速较快，故整体降幅不大；骨骼肌肉系统用药营业收入下降、营业成本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藤黄健骨片全国执行集采使得产品销售呈现价降量升态势，同时，玄七健骨片销量有较大幅度增长所致；

5、地区分类中，华南地区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32.14%，主要系强力枇杷膏（蜜炼）销量下降；华中地区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8.40%，主要系玄七健骨片、血塞通片/分散片、依折麦布片销量增长情况较好所致。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以上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5-076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57,659,358.7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39,081,36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5,862,204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8.9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会授权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公司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中期分红条件、上限限制的前提下，论证、制定并实施公司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公司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88819　　公司简称：天能股份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敬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天能股份	68881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敏翔	余芳蕾、彭小良
电话	0572-6029388	0572-6029388
办公地址	浙江省长兴县画溪工业园包桥路18号	浙江省长兴县画溪工业园包桥路18号
电子信箱	dshbgs@tianneng.com	dshbgs@tianne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3,778,907,952.74	44,287,963,941.96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52,707,990.32	15,889,109,096.95	2.9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917,121,212.25	21,622,414,162.70	-3.26
利润总额	1,061,914,077.33	1,493,845,498.30	-2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8,644,736.31	1,194,186,508.27	-2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8,836,839.06	750,797,579.96	-2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542,798.85	1,859,872,391.08	-23.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7	7.51	减少2.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1.23	-27.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1.23	-27.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3	4.05	增加0.18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5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88	796,000,000			无	
长兴鸿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4	9,140,000			无	
长兴钰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7	8,460,00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7,532,211			无	
长兴鸿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68	6,590,000			无	
长兴钰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9	5,740,000			无	
长兴钰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8	5,640,00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5,633,580			无	
长兴钰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8	5,630,000			无	
三峡(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三峡睿源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1	4,921,179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能投资为天能控股的一致行动人，均为天能香港100%直接持股的企业，均为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企业；天能控股、天能投资合计持股100%的天能商业系长兴鸿昊、长兴鸿泰、长兴钰丰、长兴钰合、长兴钰嘉、长兴钰融6家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8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保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报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0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8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能股份”）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73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66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1.79元（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487,271.40万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72,973.31万元，实际到账金额为475,175.97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月11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002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2021年1月11日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4,751,759,720.00
2	减：支付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费用	0
3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174,535,774.38
4	减：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3,373,750,765.88
5	减：节余募集资金补流金额	853,193,280.33
6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	0
7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52,365,080.41
8=1-2-3-4-5-6+7	截止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02,644,979.82
9=8+6	截止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602,644,979.8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21年1月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湖州长兴支行、中国农业银行长兴煤山支行、中信银行湖州长兴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湖州分行长兴支行、平安银行湖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朝晖支行、交通银行湖州长兴支行、中国银行长兴县支行、浙商银行杭州分行、招商银行湖州长兴支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州分行、华夏银行湖州长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4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能集团（河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河南”）、浙江天能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能源”）、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安徽”）、浙江天能汽车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汽电”）与公司、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长兴煤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中信银行湖州长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1年6月2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天能帅福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帅福得”）与公司、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长兴煤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1年12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能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锂电”）与公司、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天能新能源（湖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新能源”）与公司、天能锂电、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州分行、招商银行湖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2023年6月9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与中信证券因募投项目“国家级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项目”变更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能钠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县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天能汽电及天能电池集团（马鞍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县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及五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上述监管协议均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且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明细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十七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9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新能源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397,302.71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账户全部资金余额（含超募资金113,517.83万元、差额资金2,202.66万元及利息收入）向湖州新能源增资，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截至2025年6月30日，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111,604.21万元。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高性能蓄电池二期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211.7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补流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预计达到完全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12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明细表

（2025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管银行	账户名称	专户账号	专户金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	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1205270029200274822	140,559.05	
中国建设银行湖州长兴支行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050164722700001564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湖州长兴支行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020078801800000978	40,372,524.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12368740077	146,104,978.0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1900272910106	3,426.44	
中国建设银行湖州长兴支行	天能集团(河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050164724000000237	14,710.42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州分行	天能新能源(湖州)有限公司	584431675000015	393,386,382.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天能新能源(湖州)有限公司	572901318710118	203,905.48	
中国农业银行长兴煤山支行	浙江天能动力能源有限公司	19126301040010036	10,291,930.57	
中国银行和县支行营业部	天能电池集团(马鞍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8272185800	12,126,563.55	
合计			602,644,979.82	

附表2：

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2,973.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26.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3,789.8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4,828.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4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变更（如有）部分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100,059.46	59.46	100.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型高能量铅蓄电池信息化智能制造产业化升级改造项目	不适用	32,498.38	32,498.38	32,498.38	-	32,495.14	-3.24	99.99	2024年1月	12,072.60	是	否
绿色智能制造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不适用	26,162.01	26,162.01	26,162.01	-	17,199.13	-8,962.88	65.74	2024年1月	4,828.78	是	否
年产912万KVAh铅酸蓄电池技术装备升级改造项目	是	25,277.43	13,104.94	13,104.94	-	13,104.9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高能动力锂电池电芯及PACK项目	是	85,261.56	30,415.88	30,415.88	-	30,418.02	2.14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大容量高可靠性起动启停电池建设项目	变更后	43,370.55	5,162.72	5,162.72	-	5,162.72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变更后	31,303.96	7,286.95